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权益变动至 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上海盛誉莲花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誉莲花") 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市价委托的方式合计 减持公司股份 23,460,300 股,股权比例由 8.48%减少至 5.00%,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其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 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4年 12月19日,公司收到股东盛誉莲花函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获悉其已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3,000,000 股,2024年12月19日通过市价委托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0,300 股。现将有关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	名称	上海盛誉莲花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基本信息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昌路 28 号 4 楼 B4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12日至2024年12月19日		

2、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
		(股)	例	(股)	例
上海盛誉莲花股	无限售条				
权投资基金合伙	件流通股	57, 130, 216	8. 48%	33, 669, 916	5.00%
企业 (有限合伙)					

权益变动明 - 细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人民币普通股	23, 000, 000	3. 42%
	市价委托	人民币普通股	460, 300	0. 07%

注 1: 本公告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的总股本 673,396,786 股为依据计算相关比例。

注 2: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所涉后续事项

- 1、上述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2、上述权益变动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盛誉莲花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其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股份无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不受 90 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得超过 2%的限制。
- 4、上述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涉及资金来源, 不触及要约收购。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